永吉县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一月三日

永吉县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表格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 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单位名称：永吉县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性质：参公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为残疾人服务；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协助政府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建立健全残疾人组织机构、各类残疾人协会和《残疾人证》审批；承担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主要业务：**一**是持续实施精准康复服务行动。为0—6岁残疾儿童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二**是稳步推进残疾人就业与扶贫，抓好残疾人基本生活和权益保障。持续开展扶残助学，为考入大中专院校的残疾学生和困难家庭残疾人子女接受中高等教育提供资金支持，为就业年龄段残疾人参保意外伤害保险。**三**是加强残联组织建设。加大镇村两级专职委员管理工作，为一二级专委发放工作补贴。规范《残疾人证》管理，持续推进三代残疾人证更换和办理工作。实施残疾人证免费寄递服务和入户评残服务，对全县持证残疾人开展基本状况调查工作，为各项残疾人工作奠定基础。

二、机构设置

机构设置包括：永吉县残疾人联合会属正科级单位，内设机构3个，即：综合部（行政审批办公室）、教育就业部、康复部。下属单位永吉县残疾人服务中心，属正股级单位。

人员情况：永吉县残疾人联合会在职人员9人，编制数9人，领导职数2个。下属单位永吉县残疾人服务中心，在职人员3人，编制数3人。

第二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5年收支总预算175.34 万元，比 2024年预算数144.75 万元增加 30.59 万元，主要原因：2024年人员变动，招录1人 ；编外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纳入公开范围。

二、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75.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5.34 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万元，占0%。

三、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175.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42万元，占88.64%；项目支出19.92 万元，占11.36%。

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75.3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5.34万元。本年支出175.3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3.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62万元。

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75.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42万元，占88.64%；项目支出19.92万元，占11.3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27.69万元，占82.16%；公用经费27.73万元，占17.8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3.72万元，占93.37%，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其他固定支出等基本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2万元，占6.63%，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5.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7.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27.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4.73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 2024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0.33万元，与 2024年预算数相同。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4万元，与 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75.34万元，比 2024年预算增加30.59万元，增长21.13%，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变动，招录1人；编外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纳入公开范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辆，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万元。

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年将1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19.92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住房公积金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以项目支出为对象，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结果为主要内容，为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所制定的目标。

第四部分 预算表格

2025年部门预算表套表